

东莞市律师协会文件

东律协〔2019〕13号

关于公布市律师协会第七届各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市法律援助处：

按照《东莞市律师协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市律师协会于今年6-7月开展各委员会换届工作，经过组织报名、民主推荐、审核、竞选演讲和会长办公会、理事会研究决定等程序，目前已确定各委员会组成人员。经统计，七届市律师协会委员会共有专门工作委员会17个，委员244人；专业委员会18个，委员391人。现将各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名单予以公布。

附件：市律师协会第七届各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



附件

市律师协会第七届各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

一、专门工作委员会

(一) 会员事务委员会 (7人)

主任: 吴泷飞 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

副主任: 叶宇聪 (闻彰律师所)

委员 (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, 下同): 王强文 (臻善律师所)、陈妙珠 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陈换弟 (陈梁永钜律师所)、罗苏华 (方中天律师所)、彭海州 (赋诚律师所)

(二) 继续教育委员会 (6人)

主任: 刘敏 (陈梁永钜律师所)

副主任: 陈进 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鄢仲平 (品峰律师所)

委员: 冯充 (国锋律师所)、李炜健 (陈梁永钜律师所)、高超强 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

(三) 律师事务所管理指导委员会 (20人)

主任: 肖响华 (广和<东莞>律师所)

副主任: 邵路根 (星啸律师所)、蒋其磊 (中建合展律师所)、陈玉珍 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

委 员：王超（广和<东莞>律师所）、王茂华（百勤律师所）、方楚帆（闻彰律师所）、麦焯林（佑德律师所）、肖志（今久律师所）、何斌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邹慧敏（摩邦律师所）、张允（历维永盛律师所）、张陇奎（惠诚<东莞>律师所）、陈沛强（砧码律师所）、罗海龙（君政律师所）、袁良平（南天星律师所）、康世为（赋诚律师所）、曾小伟（宏尚律师所）、谢少辉（君爵律师所）、廖春霞（臻善律师所）

（四）权益保障委员会（17人）

主 任：叶进国（国亮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刘国光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郭义（品峰律师所）

委 员：王涛（瑞轩律师所）、丘敏（泰如律师所）、刘海腾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江浩良（展豪律师所）、李晓燕（普翼律师所）、吴群（遥力律师所）、陈志开（瑞轩律师所）、陈晓彬（宏尚律师所）、陈晓旋（君政律师所）、林安江（赋诚律师所）、黄幸华（烽庭律师所）、盛宗灿（南天星律师所）、蒋志勇（勤诺律师所）、谭健文（权晔律师所）

（五）发展战略委员会（10人）

主 任：张念（陈梁永钜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徐洪辉（君政律师所）、向振宏（莞泰律师所）

委 员：向忠锋（名道律师所）、阳朝锋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李树明（佑德律师所）、杨扬（摩邦律师所）、欧阳肖瑶（君

政律师所)、周莹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曾国华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

(六) 财务委员会(6人)

主任:曾捷(法仕律师所)

副主任:黄笑岚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

委员:张宏宇(中建合展律师所)、林路红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黄松(国信信扬<东莞>律师所)、廖丽慧(立慧律师所)

(七) 宣传委员会(12人)

主任:王小渊(万言律师所)

副主任:刘思祺(汉章律师所)、何妙佳(惠诚<东莞>律师所)

委员:王程正(信而立律师所)、邓杰(莞信律师所)、刘海华(宏尚律师所)、杜冠杰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肖文(宏尚律师所)、欧敬章(闻彰律师所)、罗新生(品峰律师所)、唐静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谢红生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

(八) 调查委员会(13人)

主任:李锡国(润广律师所)

副主任:谭舟杨(莞信律师所)、刘广银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

委员:王建伟(名伟律师所)、刘李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闫国栋(通盈律师所)、吴剑(莞祥律师所)、张重明(今

久律师所)、袁正航(众慧律师所)、梁嘉茵(惠诚<东莞>律师所)、董鹏(勤诺律师所)、廖京(赋诚律师所)、熊智勇(环广律师所)

(九) 惩戒委员会(13人)

主任: 刘浪波(南天星律师所)

副主任: 杨山(海法<东莞>律师所)、段有太(中建合展律师所)

委员: 王芝芳(赋诚律师所)、龙双志(闻彰律师所)、刘叔德(瑞轩律师所)、刘宏琴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许跃凯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李晓保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陈建国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、范伟平(闻彰律师所)、夏义平(百勤律师所)、潘福昌(莞信律师所)

(十) 文化建设委员会(20人)

主任: 赵丹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

副主任: 张兴永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江伟强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、钱静(方中天律师所)、杨育(莞安律师所)

委员: 丁蓓(德佐律师所)、丁汝明(广和<东莞>律师所)、丁佳佳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刘健锋(信而立律师所)、江有(南天星律师所)、许望平(大洲律师所)、余艳(中亚律师所)、陈建华(砧码律师所)、钟沛桦(瑞轩律师所)、唐泽生(翼舟律师所)、黄德年(大洲律师所)、梁晓馨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程晓阁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温文裕(方

中天律师所)、廖军平(大洲律师所)

(十一) 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(20人)

主任: 邹育兵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

副主任: 陈建彬(理正明律师所)、陈浩鹏(闻彰律师所)

委员: 邓沛康(莞信律师所)、叶沃伦(品峰律师所)、刘伟亮(汉章律师所)、刘红军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刘钺杰(华文律师所)、孙群凤(众达律师所)、麦广瑞(历维永盛律师所)、李远桃(佑德律师所)、杨鸿璋(遥力律师所)、何云龙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邹锦富(瀚杰律师所)、张绍良(摩邦律师所)、陈有维(陈梁永钜律师所)、周欣儿(名道律师所)、郑伯鑫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袁敏锋(德佐律师所)、高欢胜(启盟律师所)

(十二) 女律师工作委员会(14人)

主任: 徐芳(历维永盛律师所)

副主任: 章双梅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张冬(方中天律师所)

委员: 邓玉婷(品科律师所)、吕远霞(佑德律师所)、阮媛萍(赋诚律师所)、李明(莞诚律师所)、杨惠萍(赋诚律师所)、何少红(众慧律师所)、张艳艳(惠诚<东莞>律师所)、罗思玲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袁媛(今久律师所)、黄素红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曾晓红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

(十三) 实习人员管理委员会(18人)

主任：吕新建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刘雅风（遥力律师所）、李凯（首创<东莞>律师所）

委员：马海岸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孔鹏程（莞信律师所）、
邓政威（大洲律师所）、卢庆波（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）、
吕志伟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华宗晟（星啸律师所）、李志
国（广田律师所）、杨峰（莞信律师所）、杨启猛（众达律师
所）、邱利添（政丰律师所）、奉军（泰如律师所）、欧绿瑶（东
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钟辉（名道律师所）、莫建坤（腾锐
律师所）、曹柏荣（勤诺律师所）

（十四）公益与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委员会（22人）

主任：蔡建东（湖南人和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宋孝增（旗轩律师所）、李翠荷（众达律师所）、冯
雪云（广和<东莞>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莹（赋诚律师所）、田发园（尚智和律师所）、李
始源（多吉律师所）、李柳娟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杨
爱英（品峰律师所）、杨敬波（江湾律师所）、吴志伟（鹏日
律师所）、张晶晶（今久律师所）、赵永通（众慧律师所）、柳
翔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钟佩诺（佑德律师所）、袁立鹏（立慧
律师所）、高海峰（嘉众律师所）、郭丰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、
梁协偶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韩现利（展豪律师所）、
赖辉华（名成律师所）、蔡勋健（智捷律师所）

（十五）提案工作委员会（8人）

主任：陈騫（百勤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袁浩权（闻彰律师所）、麦蔚（陈梁永钜律师所）、
黄连禧（森诺律师所）

委员：叶冠繁（莞信律师所）、李水湘（麦芒律师所）、陈
贵红（宏尚律师所）、黄开颜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

（十六）律师参政议政促进委员会（18人）

主任：叶小玉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谭福龙（君政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曼（众达律师所）、邓云龙（闻彰律师所）、邓雄
锋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曲琦（盈隆<东莞>律师所）、
苏崎（百勤律师所）、陈小兵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陈志胜
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林旭君（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）、
郑继海（盛众律师所）、郝明威（莞信律师所）、胡奇根（莞
信律师所）、黄应贵（今久律师所）、黄敬涛（大洲律师所）、
曾小斌（名道律师所）、谭南昌（旗轩律师所）、黎恒鸿（君
熙律师所）

（十七）港澳台和外事工作委员会（20人）

主任：侯斯敏（宸图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赵瑾（陈梁永钜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旭林（展豪律师所）、刘国锋（广健律师所）、刘
建荣（出右律师所）、李罗军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炳林
（莞同律师所）、吴娟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、何明先（旗轩

律师所)、陈燎(历维永盛律师所)、范泽礼(信而立律师所)、赵虎(佑德律师所)、钟华军(鹏日律师所)、郭建(品峰律师所)、容伟现(星旭律师所)、黄仁东(君熙律师所)、黄乐声(启盟律师所)、常英宙(泰旭律师所)、谭亚明(湖南人和<东莞>律师所)、魏龙(赋诚律师所)

二、专业委员会

(一) 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(25人)

主任:林楚泉(名道律师所)

副主任:吴健林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华宗晟(星啸道律师所)、刘红军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刘李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

委员(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,下同):王悦峰(硕德律师所)、邓杰(莞信律师所)、叶冠繁(莞信律师所)、刘媛(出右律师所)、阳朝锋(信而立律师所)、孙志鸿(乾耀律师所)、杜冠杰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李春宏(佑德律师所)、吕林勇(华文律师所)、余艳(中亚律师所)、宋丽娜(鹏日律师所)、宋莎莎(今久律师所)、张锦霞(星啸律师所)、陈海燕(旭昶律师所)、陈路鑫(君爵律师所)、周欣儿(名道律师所)、段有太(中建合展律师所)、曾海峰(展豪律师所)、谭盛国(硕源律师所)戴银乔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

(二) 家事法律专业委员会(24人)

主任：欧宁馨（天稟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邓云龙（闻彰律师所）、吴晶莹（闻彰律师所）

委员：丁蓓（德佐律师所）、王旭林（展豪律师所）、文卫玲（惠诚<东莞>律师所）、吕远霞（佑德律师所）、刘健锋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李丽云（理正明律师所）、杨育（莞安律师所）、利汉威（砧码律师所）、张晶晶（今久律师所）、陈建彬（理正明律师所）、胡吉萍（闻彰律师所）、钟辉（名道律师所）、钟丽萍（砧码律师所）、钟沛桦（瑞轩律师所）、翁一菊（南天星律师所）、曹庚生（尚宽律师所）、梁晓馨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程晓阁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曾晓红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廖京（赋诚律师所）、谭矜言（南天星律师所）

（三）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（36人）

主任：狄敏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李尧宏（尚智和律师所）、龙双志（闻彰律师所）、江永乔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远桃（佑德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伟志（硕德律师所）、王银栾（多吉律师所）、亓成杰（麦芒律师所）、方建洪（广田律师所）、卢泽楚（中建合展律师所）、刘国光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刘海腾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闫国栋（通盈律师所）、江有（南天星律师所）、汤浩（赋诚律师所）、李刚（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明（莞诚律师所）、杨峰（莞信律师所）、吴志伟（鹏日律师所）、何妙佳（惠诚<东莞>律师所）、邹学研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

张重明（今久律师所）、陈泽飞（海法<东莞>律师所）、陈泽超（名道律师所）、陈贵红（宏尚律师所）、奉军（泰如律师所）、欧阳肖瑶（君政律师所）、周军富（展豪律师所）、钟佩诺（佑德律师所）、莫军豪（彰晨律师所）、莫钧智（泰旭律师所）、高嵩（广和<东莞>律师所）、唐泽生（翼舟律师所）、黄幸华（烽庭律师所）、蒋芳斌（广健律师所）、蔡建东（湖南人和<东莞>律师所）

（四）行政法专业委员会（21人）

主任：曾小伟（宏尚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白朝荣（赋诚律师所）、向忠锋（名道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晓东（众达律师所）、麦蔚（陈梁永钜律师所）、李诗雅（赋诚律师所）、吴建武（闻彰律师所）、张吉繁（名道律师所）、张作明（立慧律师所）、陈训华（莞信律师所）、范泽礼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林龙宗（佑德律师所）、罗苏华（方中天律师所）、周智峰（政丰律师所）、官少鸣（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）、赵立柱（莞信律师所）、郝明威（莞信律师所）、章双梅（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）、粟东（君政律师所）、喻秋（林德律师所）、曾小斌（名道律师所）

（五）公司法律专业委员会（28人）

主任：高超强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阮冠（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涛（瑞轩律师所）、丘敏（泰如律师所）、冯鼎峰

(万言律师所)、吕志伟 (盈科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刘国锋 (广健律师所)、刘海华 (宏尚律师所)、孙群凤 (众达律师所)、杜春 (广和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李修霖 (星旭律师所)、杨联达 (君政律师所)、邱利添 (政丰律师所)、陈富 (法制盛邦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陈巨延 (信而立律师所)、陈换弟 (陈梁永钜律师所)、罗思玲 (东方昆仑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周国平 (雄爵律师所)、胡小蓉 (翼舟律师所)、侯斯敏 (宸图律师所)、徐春德 (品峰律师所)、高新 (尚智和律师所)、郭春宏 (莞信律师所)、黄良洪 (海联泰达律师所)、蒋志勇 (勤诺律师所)、傅竹林 (赋诚律师所)、谢鹏椿 (泰旭律师所)、赖辉华 (名成律师所)

(六) 金融保险法律专业委员会 (27 人)

主 任：刘兵 (德恒 < 东莞 > 律师所)

副主任：马海岸 (信而立律师所)、吴云 (广和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彭菲 (林德律师所)

委 员：卢庆波 (广信君达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叶永球 (君政律师所)、叶松盛 (众达律师所)、刘权德 (瑞轩律师所)、杨鸿璋 (遥力律师所)、肖文 (宏尚律师所)、肖志 (今久律师所)、肖绮君 (东方昆仑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何天庆 (众慧律师所)、张宏宇 (中建合展律师所)、陈俊 (德恒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邵路根 (星啸律师所)、周莹 (盈科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郑静文 (文国律师所)、赵洁仪 (法制盛邦 < 东莞 > 律师所)、钟小兰 (麦

芒律师所)、徐芳(历维永盛律师所)、黄健锋(法仕律师所)、董鹏(勤诺律师所)、曾桂张(赋诚律师所)、鄢仲平(品峰律师所)、赖绍衡(名道律师所)、黎娇燕(润广律师所)

(七) 房地产法律专业委员会(28人)

主任:张允(历维永盛律师所)

副主任:李晓保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周庆钟(赋诚律师所)

委员:丁佳佳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王羚(君政律师所)、王程正(信而立律师所)、邓雄锋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邝华轩(方中天律师所)、刘琼杰(众达律师所)、江浩良(展豪律师所)、李水湘(麦芒律师所)、李锡国(润广律师所)、杨启猛(众达律师所)、杨娇莲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、杨惠萍(赋诚律师所)、张爱红(百勤律师所)、陆春明(广和<东莞>律师所)、陈有维(陈梁永钜律师所)、陈志开(瑞轩律师所)、陈沛强(砧码律师所)、金莎(众慧律师所)、周珊(海联泰达律师所)、周剑名(星啸律师所)、周清圆(莞信律师所)、钟维松(闻彰律师所)、黄锦(硕德律师所)、黄敬涛(大洲律师所)、曾国华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

(八) 建设工程专业委员会(27人)

主任:陈晓彬(宏尚律师所)

副主任:刘本强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刘娟(中建合展律师所)、张陇奎(惠诚<东莞>律师所)

委 员：文锋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文佩荣（君政律师所）、石岳（泰旭律师所）、叶淦荣（昱桥律师所）、朱峰（南天星律师所）、刘裕灵（佑德律师所）、汲广珍（砧码律师所）、李芳（尚智和律师所）、李小平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庆军（赋诚律师所）、杨海亮（汉章律师所）、肖六一（莞信律师所）、张冬（方中天律师所）、张念（陈梁永钜律师所）、张永强（名成律师所）、张有凡（凡立<东莞>律师所）、张丽丽（广和<东莞>律师所）、陈李康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易少洪（瑞轩律师所）、覃婴桃（颂方律师所）、程学明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鲁浩强（嘉众律师所）、谭亚明（湖南人和<东莞>律师所）

（九）劳动关系法律专业委员会（26人）

主 任：蔡浩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袁良平（南天星律师所）、谭春松（君政律师所）、陈跃明（彰显律师所）、袁媛（今久律师所）

委 员：王解涛（百勤律师所）、邓芳梅（佑德律师所）、刘清清（广田律师所）、孙章宾（理而行律师所）、李靖（湖南人和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振文（名道律师所）、李翠荷（众达律师所）、杨广富（中亚律师所）、肖建凤（首创<东莞>律师所）、吴意（百勤律师所）、陈庆军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陈慧冰（出右律师所）、郑继海（盛众律师所）、姜远波（湖南人和<东莞>律师所）、袁立鹏（立慧律师所）、袁浩权（闻

彰律师所)、钱静(方中天律师所)、黄超(政丰律师所)、黄连禧(森诺律师所)、熊智勇(环广律师所)、潘先军(国锋律师所)

(十) 交通法律专业委员会(9人)

主任:周锦(闻彰律师所)

副主任:林四季(广和<东莞>律师所)、刘伟亮(汉章律师所)、罗正兵(华文律师所)

委员:邓政威(大洲律师所)、肖巧玲(南天星律师所)、欧敬章(闻彰律师所)、罗曼(中亚律师所)、洪广(宸图律师所)

(十一) 知识产权法律专业委员会(21人)

主任:高剑锋(启盟律师所)

副主任:黄建华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刘建荣(出右律师所)、余伦(莞信律师所)

委员:田发园(尚智和律师所)、李宁峰(佑德律师所)、肖永阳(众达律师所)、吴日辉(今久律师所)、何云龙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何明先(旗轩律师所)、邹锦富(瀚杰律师所)、宋孝增(旗轩律师所)、胡其图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袁正航(众慧律师所)、莫建坤(腾锐律师所)、郭建华(普翼律师所)、黄仁东(君熙律师所)、曹柏荣(勤诺律师所)、谢红生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廖志男(莞信律师所)、潘福昌(莞信律师所)

（十二）仲裁法律专业委员会（10人）

主任：周静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苏崎（百勤律师所）、江文红（莞鹏律师所）

委员：许跃凯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杰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邹慧敏（摩邦律师所）、张建兵（众达律师所）、陈平（众达律师所）、郭惠宾（广田律师所）、黄球（众慧律师所）

（十三）一带一路法律专业委员会（17人）

主任：杨洁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卢珮瑜（展豪律师所）、胡华昌（臻善律师所）

委员：曲琦（盈隆<东莞>律师所）、任建彬（硕源律师所）、刘依朴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阳明（大洲律师所）、麦广瑞（历维永盛律师所）、李亚伟（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柳娟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杨扬（摩邦律师所）、吴泷飞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陈新芬（普翼律师所）、秦逊辉（可园律师所）、徐洪辉（君政律师所）、郭建（品峰律师所）、管金梅（众慧律师所）

（十四）港澳台侨法律专业委员会（15人）

主任：谢娟（盈科<东莞>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陈剑（历维永盛律师所）

委员：卢煜璇（硕源律师所）、申文厚（海联泰达律师所）、庄菁琳（莞信律师所）、李志国（广田律师所）、吴娟（德恒<

东莞>律师所)、张旭中(出右律师所)、陈锐强(硕源律师所)、林旭君(广信君达<东莞>律师所)、罗顺钊(林德律师所)、袁敏锋(德佐律师所)、黄乐声(启盟律师所)、黄任辉(众达律师所)、黄致杰(众达律师所)

(十五) 法律顾问专业委员会 (33 人)

主 任: 骆涛(众慧律师所)

副主任: 唐伟成(名道律师所)、贺湄生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

委 员: 丁学峰(经致律师所)、王世周(慕正律师所)、王强文(臻善律师所)、方楚帆(闻彰律师所)、石远山(立慧律师所)、叶小玉(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)、叶沃伦(品峰律师所)、朱宏明(君政律师所)、刘思祺(汉章律师所)、刘莉敏(佑德律师所)、刘钺杰(华文律师所)、阮媛萍(赋诚律师所)、李凯(首创<东莞>律师所)、李伟盛(砧码律师所)、杨帆(今久律师所)、杨洪全(盛众律师所)、邱安辉(盈科<东莞>律师所)、张绍良(摩邦律师所)、陈进(东方昆仑<东莞>律师所)、陈骞(百勤律师所)、陈基涛(展豪律师所)、赵虎(佑德律师所)、赵瑾(陈梁永钜律师所)、钟华军(鹏日律师所)、高欢胜(启盟律师所)、容伟现(星旭律师所)、黄德年(大洲律师所)、蒋其磊(中建合展律师所)、谢少辉(君爵律师所)、谭舟杨(莞信律师所)

(十六) 网络与高新技术法律专业委员会 (13 人)

主 任: 郭丰(德恒<东莞>律师所)

副主任：彭志（卓信<东莞>律师所）、蔡勋健（智捷律师所）、
麦焯林（佑德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圆圆（众达律师所）、叶昌盛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、
冯雪云（广和<东莞>律师所）、刘宗（中亚律师所）、刘敏（陈
梁永钜律师所）、关靖灏（方中天律师所）、许志劲（展创律
师所）、黄润部（卓信<东莞>律师所）、常英宙（泰旭律师所）

（十七）医疗法律专业委员会（7人）

主任：王兴旻（华文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肖洪斌（宏尚律师所）、邓玉婷（品科律师所）

委员：邓庆奋（信而立律师所）、杨爱英（品峰律师所）、
张鼎铭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徐建波（慕正律师所）

（十八）破产法律专业委员会（24人）

主任：刘开坛（尚宽律师所）

副主任：龙春华（名道律师所）、王茂华（百勤律师所）

委员：王建伟（名伟律师所）、叶宇聪（闻彰律师所）、刘
秀英（法制盛邦<东莞>律师所）、苏欣茹（华文律师所）、李
大平（今久律师所）、李红军（德恒<东莞>律师所）、李炜健
（陈梁永钜律师所）、李树明（佑德律师所）、何少红（众慧
律师所）、张建华（宏尚律师所）、欧绿瑶（东方昆仑<东莞>
律师所）、罗海龙（君政律师所）、罗燕梅（臻善律师所）、周
郑毅（众达律师所）、赵振清（展豪律师所）、胡小武（莞信
律师所）、郭义（品峰律师所）、黄松（国信信扬<东莞>律师

所)、崔路燕(名成律师所)、彭海洲(赋诚律师所)、曾捷(法
仕律师所)

东莞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19年7月15日印发
